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23-36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首先认真阅读指定媒体刊登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Table with 3 columns: 投资者关系管理, 投资者关系邮箱, 投资者关系电话, 投资者关系网站, 投资者关系地址, 投资者关系邮编, 投资者关系传真, 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

Table with 3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总资产(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内蒙古燕京啤酒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Table with 3 columns: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安基金-江苏银行-华安基金-兴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Table with 3 columns: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限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8.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9.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0.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1.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2.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3.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4.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5.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6.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7.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8.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19.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0.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1.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2.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3.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4.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5.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6.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7.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8.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9.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0.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1.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2.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3.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4.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5.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6.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7.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8.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39.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0.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1.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2.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3.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4.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5.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6.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7.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8.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49.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50.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51.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52.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53.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54.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55.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56.重要事项 详细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赵超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7.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8.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9.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0.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7.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8.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19.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0.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7.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8.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29.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0.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7.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8.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39.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0.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7.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8.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49.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50.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5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5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5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控股向本公司提供以下存款服务: (1)本公司在北京控股集团开立存款账户,并本着存取自由的原则,将资金存入在北京控股集团

财务公司开立的存款账户,存款形式可以是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2)本公司办理存款业务,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按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同类商业银行存款基准利率

上浮一定幅度,经双方协商确定,支付存款利息; (3)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保管本公司存款账户,在本公司提出资金需求及时足额予以兑付,北京控股集团(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关于存款账户存款的,本公司有权拒绝本协议。

在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本公司与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分别就各自具有存款账户的需求提供进一步签订了具体合同以约定具体交易条款,该等具体合同约定必须符合本协议的条款和相关的法律规范。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吸收本公司的存款,存款每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亿元。

3.协议的期限及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并经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审议通过,出具董事会决议后生效,协议有效期两年,自生效之日起计算。本协议到期后,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完成新协议签署工作。

六、风险防范措施及风险评估情况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并化解在财务公司存款存在的各项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维护股东利益,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防范体系,并定期对财务公司存款的风险进行了分析和判断,并形成了《风险防范评估报告》,报告充分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七、交易的风险与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作为金融服务机构,可以成为成员单位之间互相融资的平台,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自主选择提供存款服务的金融机构或存款账户。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作为金融服务机构,自主选择提供存款服务的金融机构或存款账户,因此,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发生存款等交易时不会出现导致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益受损的情况。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所有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利益,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期及未来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无重大影响,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受到关联关系影响或损害。

八、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 年初至本披露日,公司在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存款本金余额为8000万元,较年初新增存款,目前无存款余额。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产生存款利息合计为126.44万元,年初披露日至本披露日期间财务公司未发生新的关联交易,除上述存款交易外,公司与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核了相关文件,认为上述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在其职权范围内,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具备提供存款服务的合法资质,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事后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持牌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提供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关于《风险防范评估报告》,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1.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5.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6.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7.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8.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9.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0.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1.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2.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3.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4.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5.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6.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7.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8.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9.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1.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北京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